

证券代码：839537

证券简称：嘉博设计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嘉博联合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在公司存在闲置自有资金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购买短期性中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额度：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含 5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

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预计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含 5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投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不含当日）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2024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已由董事会提交至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面临着产品存续期内所挂钩标的表现欠佳，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有可能会遭受损失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资产。同时，投资此类产品还存在公司需要资金时不能及时按需赎回产品的流动性风险。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高于银行活期利息，而且相对于股票投资风险较低。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运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当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嘉博联合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嘉博联合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